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鉴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夏有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六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九日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夏有辉，男，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有机化学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2009 年起，历任山东天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储备干部、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生产副总经理。现任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山东天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京奥得赛化学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夏有辉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股票 5%以上的股东、实控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罚，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3）《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4）《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